



求那跋陀羅對中國禪宗的貢獻(二)

田光烈

(四)、心性本淨客塵所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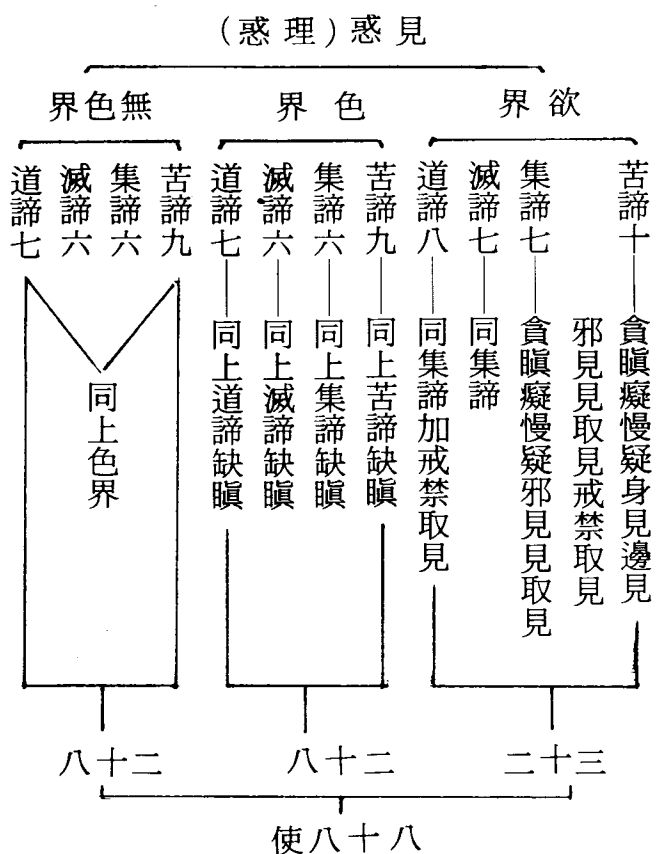
心性本淨客塵所染，是佛法中的一大要義。如來藏即佛性，亦即心性，心性本淨而為客塵所染。如前所述，《央掘魔羅經》、《勝鬘經》等均已論及。《楞伽經》云：「此如來藏識（即藏識）一切聲聞緣覺心想所見，雖自性清淨客塵所覆故，猶見不淨非諸如來。」客塵七識也。言煩惱自外而來，非本心之所具，故曰「客塵」。《央掘魔羅經》（卷四）說「自性淨心心習惡知識過，五垢（貪欲瞋恚睡眠掉疑）為首衆多煩惱前後圍繞」。《勝鬘經》論煩惱尤為殊勝，有「五住地」之說。經云：

煩惱有二種，何等為二：謂住地煩惱及起煩惱（即徧行煩惱）。住地有四種，何等為四？謂見一處住地、欲愛住地、色愛住地、有愛住地，此四住地生一切起煩惱。起者剎那，心剎那相應；世尊心不相應，無始無明住地（意謂無始

時有無明住地與心不相應。四住地為枝末無明、此為根本無明）。……如是無明住地力於有愛數四住地其力最勝，恆沙等數上煩惱依（為一切煩惱之所依），亦令四種煩惱久住，阿羅漢辟支佛智所不能斷（惟斷四種住地），惟如來菩提智之所能斷，如是世尊無明住地最為大力。世尊又如取緣有漏業因而生三有（前四住地為正受三界生死之因），如是無明住地緣無漏業因生阿羅漢、辟支佛、大力菩薩三種意生身（此言無明住地為變易生死之因）。……法無優劣（言不以善惡分別）故得涅槃，智慧等故得涅槃，解脫等故得涅槃，清淨等故（以清淨智平等見等）得涅槃，是故涅槃一味等味謂解脫味（謂與明及解脫同味）。世尊若無明住地不斷不究竟者，不得一味等味謂明解脫味。何以故？無明住地不斷不究竟者，過恆沙等所應斷法不斷不究竟，過恆沙等所應斷法不斷故、過恆沙等法應得不得應證不證。是故無明住地積聚生

一切修道斷煩惱上煩惱（意謂為一切修所斷煩惱及隨煩惱生處），彼生心上煩惱（意謂障心之隨煩惱）、止上煩惱、觀上煩惱、禪上煩惱、正受（梵語三昧、義譯正受、禪定之異名。離邪亂曰正，無思慮納法於心、如明鏡之無心而物自現曰受）上煩惱、方便上煩惱（唐藏二本此語皆分為二云：等至隨煩惱、瑜伽隨煩惱）、智上煩惱、果上煩惱、得上煩惱、力上煩惱、無畏上煩惱，如是過恆沙等上煩惱、如來菩提智所斷一切皆依無明住地之所建立，一切上煩惱起皆因無明住地緣無明住地（《藏要》本《勝鬘經》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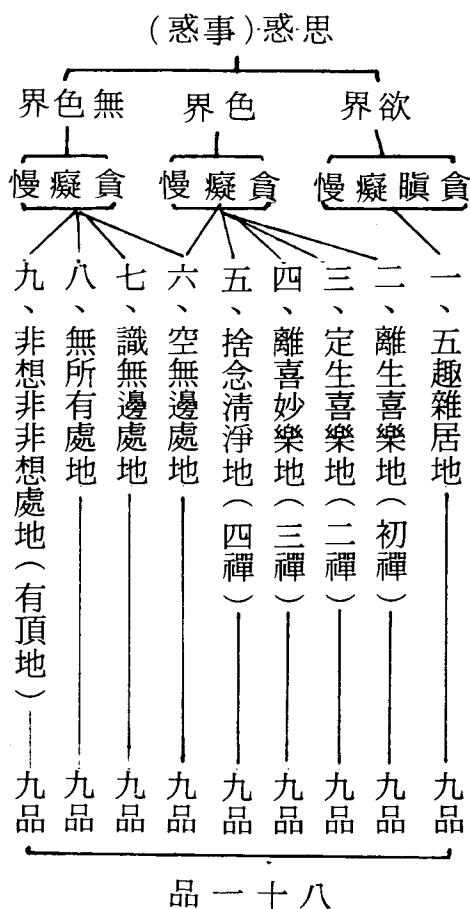
「五住地」是《勝鬘經》談煩惱的專門法門，這裏涉及到見惑與思惑、我執與法執、見所斷煩惱與修所斷煩惱等等問題。為了便於說明，特列三表如下，並分疏其義以闡明之。



1、分別曰見、貪愛曰思。《俱舍》以迷於無常無我等真諦道理而起之常見我見等邪想為見惑（迷理）；迷於色聲等世間事物而起之貪欲瞋恚等妄情為思惑（迷事）。

2、相宗以煩惱障迷於涅槃之理為理惑，所知障迷於俗諦之事為事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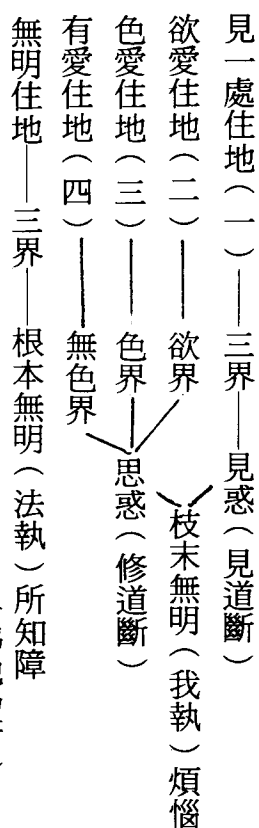
3、天台宗藏通二教以見惑為理惑，謂迷於四諦真理之惑也；以思惑（修惑）為事惑，謂迷於世法事相之惑也。別圓二教以根本無明障中道之理而不顯發為理惑；以塵沙煩惱及見思（枝末無明）障蔽生死之事而不能出離為事惑。



1.《俱舍論》三界共立十種（大乘立十六種、欲界有貪瞋癡慢身見邊見六惑，上二界除瞋各有五惑共十惑，合前為十六惑）。

2.修惑細微、不如見惑一時頓斷，必須數數修習聖道、十惑為九地之九品而漸次斷除之。九品者，貪等各分上中下三品，每品中又各分上中下三品。

勝鬘五住地



1、身見等三界之見惑(見表一、下同)、見道時斷於一處、故云見一處住地，根本之煩惱能生枝末之煩惱，故云住地。

2、欲界之煩惱中，除見與無明外，其中愛著之過最重，舉重而攝其他，故云欲愛住地。

3、色界之煩惱中，除見與無明外，其中愛著之過最重，舉重而攝其他，故云色愛住地。

4、有愛之有為生死之義，無色界之愛於生死之果報，為愛著之最終者，故名有愛住地。

5、四住地為枝末無明，分見思二惑。斷見惑為見道位，斷思惑為修道位，二惑俱斷為無學位。無明住地為根本無明，《勝鬘》之意佛地乃斷。

心性本淨為何為客塵(煩惱)所染?《勝鬘經》說:「煩惱不觸心，心不觸煩惱，云何不觸法而能得染心?世尊然有煩惱有煩惱染心，自性清淨心而有染者難可了知。……有二法難可了知:謂自性清淨心難可了知，彼心為煩惱所染亦難可了知」。這問題在《楞伽經》有很好的解答。「識之體曰性(心性)，狀而名之曰如(真如);識之用曰相，狀而名之變」。心性本淨為甚麼為客塵煩惱所染，原因在乎「變」，是以還須要研究識變義。

(五)、現識以不思議熏變為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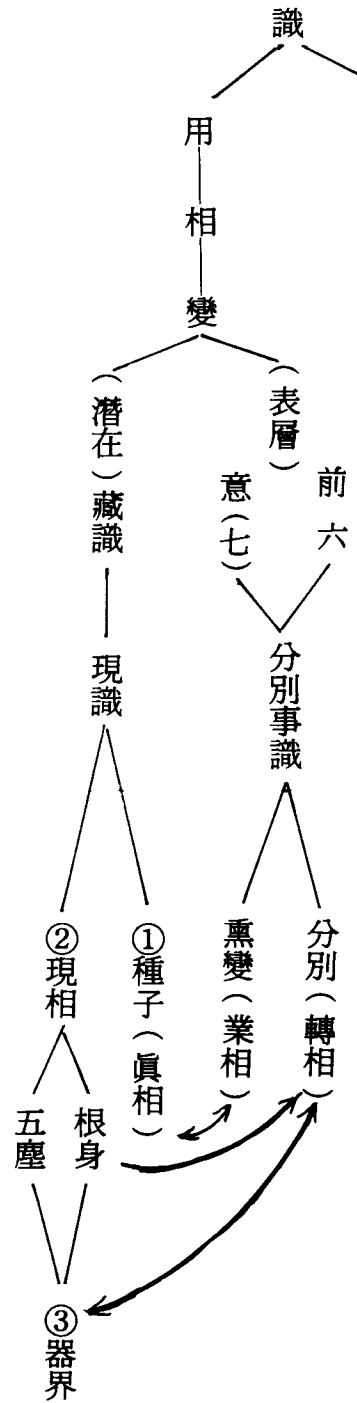
《楞伽經》云:

佛告大慧:諸識有二種生住滅，非思量所知。諸識有二種生:謂流注(相續)生及相生，有二種住謂流注(相續)住及相住，有二種滅，謂流注(相續)滅及相滅。大慧諸識有三種相:謂轉相、業相、真相。大慧略說有三種識，廣說有八。何等為三?謂真識、現識及分別事識(唐譯缺真識、意義更洽)。大慧，譬如明鏡持諸色像，現識處現亦復如是。大慧，現識及分別事識此二壞不壞相展轉因(意謂無差別相相互為因)。大慧，不思議熏及不思議變現識因;大慧，取種種塵及無始妄想(謂戲論習氣)熏是分別事識因。

這段經文非常重要。如前所引歐陽先生解釋說:「現識以不思議熏變為因，賴耶為無明熏變，非如來藏為無明熏變也。七八異體而能熏變，故稱不思議熏變也。……心性本淨客塵所染，心性非識，唯是真如」。心之生滅與熏變，其義可以圖表顯示。

體中之體即一真法界。體中之用即二空所顯真如、即用顯體是也。用中之體即種子，用中之用即現行，當下心心所變起見相二分是也。衆生之識，略說有二:現識與分別事識;廣說有八、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，依六根而別，為前六識，第七名意，第八名藏識。前六識在表層，能自覺知;深層潛在而不能自覺者即藏識，因之而有記憶等事。意則介乎二者之間，單純計我，或覺不覺。如觸火知退，鐘聲放心不覺，注意則聞。第八名現識者，謂其顯現根身、五塵、器界，如明鏡之能現色像也，前七識就此色像而加以區別，故謂之分別事識。

體——性——真如



(廣八)(略二)

八識中最難覺察者即藏識。西格蒙特·佛洛伊德發明「潛意識」，有些相似而不盡然。「潛意識」是佛洛伊德學說的中心。他說：「童年時發生的事，在意識上被遺忘了，都強有力地被保留在潛意識裏，就像地球內部沸騰的岩漿一樣，形成一股強大的力量存在着。這些在頭腦中的記憶，多半影響成長後的生活方式，也能操縱他的政治觀點、職業選擇、以及各種生活習慣。幾乎在他思想、感覺和行動的每一個領域裏都能覺察到他們的存在」。又說：意識「只佔整個人腦的極小比例而已。它像馬鈴薯的皮一樣明顯易見，而在皮的下面，還隱藏着馬鈴薯的最重要部分」（張玉磊：《慧通丹田氣功及其遙感治病原理》北京工業大學出版27-28頁）。佛洛伊德的發明，「打破理性支配人類行為」的一貫信念，以致它對人類思想和生活影響之大，竟與哥白尼、達爾文列為劃時代的偉大創見。主要由於它揭露了人們心理上「潛意識」的存在，我們的思想感情和行為是不能夠完全自我

意識到並理性地加以控制的，源之於潛意識的欲望和需求借着種種方法，不知不覺地操縱着我們的精神活動。「人不完全是他自己的主人」。這是多麼驚人的事實（同上第31頁）。「潛意識」的作用有點像藏識。但它如何保留被遺忘的事，用甚麼方法操縱人的精神活動，遠不如佛典論藏識精密完整。

另外現在氣功流行，很多氣功師都叫人如何練氣，唯嚴新不同。他說：「氣功非常講究氣功裏的第六、七、八意識。第六意識是下意識，第七意識是高能量意識，第八意識是種系發展過程中積累的全部經驗、教訓、聰明才智的信息儲存。第六、七、八意識的訓練在氣功中非常重要，這是氣功與其他鍛煉截然不同的點」（李倫編著：《嚴新氣功現象》北京工業大學出版2000頁）。他又說：「氣功狀態下的下意識，按氣功術語講叫『第六意識』。它包含了一部分生理學中的下意識，但又不完全是屬於心理學中的下意識。對第七意識有人認為是這樣：如果能把它用氣功手段引誘或訓練出來，動用這第七意識想一下——氣功意

念，或者說是特殊功能意念，它帶能量，似乎第七意識屬於高能量的意識活動。據一些氣功人士探討，每個人身上都有遺傳密碼，有祖宗萬代的遺傳因子、或者說遺傳信息，從這個角度講，第八意識好像有這個含義，就是通過練功的方法，可以大大地開發人的智慧。……對於這種功能，有人分析，認為氣功訓練不是把身上祖宗萬代的，或者叫種系發展全過程的有關遺傳密碼中的遺傳信息、因子、因素，調動開發出來，在某些練功人身上表現出來了」（《華夏神功》清華大學出版第5頁）。嚴新所談的第八識，就是經中所講的「藏識」。但信息如何儲存，他沒有講；智慧如何開發，講的也極不完全。不過他談的比佛洛伊德的「潛意識」範圍深廣些，他不愧是佛門高僧海燈法師的入室弟子。人的意識，廣則為八略則為二，本來就是禪宗印心要訣——《楞伽經》反復闡明的教理。

現識與分別事識的意義，已如前述。其生滅現象復如何？通常所言心生滅者，皆依表層之前七識而言。前五識起滅易知，六、七識得無心定，即滅盡心，心所而不起之禪定（即無想定及滅盡定。《大智度論》卷四十七、名無心三昧，乃百八三昧之一）時亦滅，出禪定仍起。然此只識之轉相（分別）與業相（熏變）滅，而真相則不滅。真相者，《楞伽經》所謂「種子」也。經云：

如修行者入禪三昧，微細習氣轉而不覺知，而作是念識滅然後入禪正受（禪定），實不識滅而入正受，以習氣種子不滅故不滅，以境界轉攝受不具故滅（意謂不取境轉故滅）

（《楞伽經》卷一）。

第八藏識（現識）與前七識（分別事識）俱起，互為因果，非異不異（如上圖所示）。但前七識有間斷，藏識相續無間斷，然是

剎那生滅，即頓起頓滅。剎那不滅即非滅，無間不生即非生，故不頓不足以見藏識之生滅。現識以不思議熏變為因，分別事識以分別境界戲論習氣為因。賴耶分別習氣（無始無明染心）滅即根識（自體分）滅為相滅，戲論習氣依因心見（見分）所緣（相分）滅為相續滅。經云：「菩薩摩訶薩善分別自心現，謂如是觀三界唯心分齊」（《楞伽經》卷二）。第六意識不明三界唯心之理，於自心所現之六塵境界（相續相）而生種種之邪分別，由邪分別而於愛境生樂受；於不愛境生苦受，苦樂之念相續不絕，並依之而起惑潤業，使生死輪迴相續無已。就六塵言謂之相續相，就識體言謂之相續識（即第六意識）。

外道謂相續識從「作者」（十六神我之一，外道以我為作者，以有我而能用手足等作眾事故也。《瑜伽師地論》（卷十六）云：「為欲對治增益損減二邊執故，於所攝受說為宰主、於諸業用說為作者，於諸果報說為受者」）生，佛法「藏識」與「外道」「作者」有何區別？外道不明唯心所現之理，執常執斷墮於二邊；佛法「藏識」相續無間剎那生滅，此與外道計「作者」常住不滅陷於常見論（增益執）不同，一也；又藏識與前七識互為因果，由熏變（熏變義詳後）而生長，此熏變能改易藏識之質。凡聖判於藏識之染淨，染熏為愚；淨熏成聖。轉變之機乃屬「不思議之熏變」也。外道「作者」不受心思熏變，而心思能為繫縛，心永不起，「作者」即得解脫，陷於斷見論（損減執），此不同者二也。外道不知「三界唯心」及心生滅之實，遂昧眾生超凡入聖之理。

（未完）